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境外全资子公司泰国英诺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诺实业”）因日常经营需要，拟向境内金融机构申请 5,0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（以下简称“融资事项”）。为保证上述融资事项顺利进行，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担保”）。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- 公司名称：泰国英诺实业有限公司；
- 注册地：泰国；
- 注册资本：泰铢 50,000 万元；
- 经营范围：汽车零部件、金属零部件、储能产品生产和销售。

2、英诺实业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万元人民币

项目	2025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2026 年 6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8,559.09	22,936.75
负债总额	8,342.94	13,147.78
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	—	—
流动负债总额	8,342.94	13,147.78
净资产	10,216.15	9,788.97

项目	2025 年（经审计）	2026 年 1-6 月 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525.65	4,535.47
利润总额	-946.62	129.84
净利润	-760.26	102.85

3、与公司的关系：英诺实业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。

4、经查询，英诺实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主要内容

本次担保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，期限为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担保范围（金额）为到期应付的包括但不限于 5,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本金、利息和担保协议下其他付款义务在内的所有款项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运营管理需要，且英诺实业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。融资事项、本次担保及授权事项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6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9.35%（含本次担保）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5,84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4.11%（含本次担保）。

上述担保均系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担保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10 日